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

發文日期：

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執廉110年度道罰執字第00129690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111年6月27日屏執廉110年度道罰執字第00129690號第1110190693A號之（執行命令函）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1項第1款及第2項、第80條、第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分署110年度道罰執字第129690號義務人林登科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(罰鍰)行政執行事件，因應受送達人林登科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，本分署依職權公示送達主旨所示文書，旨揭文書現由承辦股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於上班日得隨時前至本分署向廉股書記官領取。

分署長楊碧瑛